

蓬江区翡翠观澜商住项目室外供水工程 设计施工总承包

招标文件

招标单位：江门江发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广东万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4年12月



目 录

招标文件	1
第一卷	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1. 招标条件	2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4
4. 投标经济补偿	5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
6. 前期服务机构	5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5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6
9. 异议与投诉	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2. 招标文件	17
3. 投标文件	18
4. 投标	21
5. 开标	22
6. 评标	23
7. 合同授予	23
8. 纪律和监督	24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5
10. 电子招标投标	25
11. 其他	25
附件一：开标记录表	26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29
评标办法前附表	29

附表 2: 商务文件综合评分表	32
附表 3: 技术文件综合评分表	35
附表 4: 报价评分表	37
1. 评标方法	38
2. 评审标准	38
3. 评标程序	38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另册)	42
第二卷	43
第五章 发包人要求	44
第六章 发包人提供的资料	47
第三卷	48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49
(一) 投标函	54
(二) 投标函附录	55
(三)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如有)	56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56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58
三、授权委托书	59
四、投标保证金	60
五、投标承诺书	61
七、项目主要管理人员配备表	63
八、 投标报价表	56
1、设计业绩情况表	64
2、施工业绩情况表	65
十、投标人认为的其他资料	66

第一卷

第一章 招标公告

蓬江区翡翠观澜商住项目室外供水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蓬江区翡翠观澜商住项目 已由 江门市蓬江区发展和改革局 以 2302-440703-04-01-834974 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 企业自筹资金，招标人为 江门江发置业投资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 室外供水工程的设计、施工 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蓬江区翡翠观澜商住项目室外供水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以下简称“本项目”）。

2.2 建设地点：江门市蓬江区环市街道猪鬃环地段。

2.3 建设规模及内容：蓬江区翡翠观澜商住项目规划用地面积106130m²，建设用地面积103919m²，总建筑面积约为32.8万平方米。工程内容从市政给水干管引进给水管，接入泵房加压后引至小区各用水点并完成通水，配合完成相关设备间（含泵房装修）移交江门当地供水企业等相关工作。（以招标人确定的施工图纸为准）。

项目概算总投资：1400万元，其中：施工图设计费限额：9.00万元，建安工程费限额：1391.00万元。

2.4 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的红线外供水施工图设计、红线内施工图深化、管道试压、水池及管道的清洗消毒、水质检测（须检测合格）、施工图预算编制、采购、施工、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通水、结算编制、竣工图编制、备案、协助发包人将分户水表（含水表）前所有生活供水工程移交江门当地供水企业，完成并配合相关部门结（决）算、工程保修等设计施工总承包工作内容，具体以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为准。发包人根据项目实施情况，有权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适当调整，并按合同约定处理，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本项目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2.4.1 设计部分

完成本项目的设计相关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红线外市政供水点至本项目水泵房的供水工程施工图设计、建设红线内至分户水表（含泵房）的深化设计并通过江门当地供水企业审查、施工过程中设计管控及设计跟踪、变更修改设计、施工配合、配合编制竣工图、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协助第三方审查、协助报批报建、设计总体管理、现场服务等，负责把设计成果报江门当地供水企业审批通过，配合招标人施工图设计提供咨询服务，出具最终定案的供水施工图纸等工作。

配合项目分期开发涉及的设计修改、规划调整、施工图设计配合等相关工作。

2.4.1.1 工程设计范围（完成整个项目红线外设计、红线内深化设计）：红线外设计由市政给水干管引进主管至蓬江区翡翠观澜商住项目红线边；红线内设计深化范围由红线边接管至蓬江区翡翠观澜商住项目水泵房、高层住宅、多层住宅用户水表及商业配套水表、公共配套水表、幼儿园水表、消防、绿化、会所、泳池等部分。

2.4.1.2 深化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的工作内容：

（1）消防用水、绿化用水、会所用、泳池用水接至用水总表表后的第一个闸阀。

（2）高层住宅、多层住宅接至用户分表后的第一个闸阀，不包含阀门后的给水管道。

（3）生活加压泵房包含：泵房内装修工程、水泵及控制柜等所有用水设备（含设备基础）、水泵房配电、照明、通风、监控、水池附属设施等。不包含泵房消防工程。

（4）智能水表：包含小区智能水表的电气。

2.4.1.3 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的工作内容：

（1）室外给水：包含室外原市政供水主管预留点至项目泵房进水管室外管道，含道路结构面的破除及修复，土方的开挖及回填，含阀门井及井盖安装设计。

2.4.2 施工部分

①完成从市政给水干管引进给水管，接至蓬江区翡翠观澜商住项目小区各分户水表（含水表）并完成通水，配合完成相关设备间（含泵房装修）移交江门当地供水企业等相关工作；完成管道试压、水池及管道的清洗消毒、水质检测、竣工图编制、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协助第三方审查、协助报批报建、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通水、协助招标人将分户水表（含水表）前所有生活供水工程移交江门当地供水企业，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等工作。

②负责办理及协助办理工程开工及验收所需的各项手续，并支付办理上述手续中应由施工方承担的费用，费用已包含在报价中。配合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检测单位的工作并提供协助，包括但不限于配合第三方检测单位在施工现场开展有关工作、提供或配合检测场地、做试样、取样送检等，所发生的费用已包含在报价中。

③负责施工期间至移交前的场地管理、保安、保洁、防噪音、防扬尘及绿化养护等管理工作；负责协调施工过程中的相关职能部门及周边居民，包括且不限于：街道居委、公安派出所、交通管理部门、质安监、住建、城管等；负责设置卫生垃圾池和建筑垃圾外运工作；负责设置施工污水收集过滤系统，雨污分流，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如产生罚款由承包人自行承担），保证污水排放不得影响周边环境；配合发包人做好各项迎检、现场活动及营销等相关工作；对场地进行清扫和布置；按国家、地方、行业规定以及发包人要求的工程措施、安全措施、文明措施对项目进行工程总承包管理。该费用已经包含在本合同价款中，不另外单独列计。

④配合组织本项目的整体竣工验收及备案和负责整体工程资料汇总及整理归档（须满足相关规定，包括提供满足发包人要求的电子文档及纸质文档）工作，包括结算资料整理汇总、竣工图签审

及竣工图编制（份数按发包人要求），含资料组卷以及竣工验收工作。在本工程范围内工程资料正式移交给发包人及相关建设主管部门之前所产生的费用均已经包含在本合同价款中，不另外单独列计。

⑤负责预算、结算的编制工作，配合发包人对预算和结算的审核工作。

2.5 工期要求：总工期730个日历天，开工日期以招标人通知为准。

2.5.1 设计工期：20个日历天，并同步报江门当地供水企业审批通过完成。

2.5.2 施工工期：710个日历天，分期施工，第一期工程内容为泵房，室外管道，首开区室内管道，自接到发包人开工指令起，150个日历天内完成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通水，计划开工日期为2025年6月；剩余工程以开工指令确定的范围为准，每期工期不超过70个日历天。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中载明的日期为准，完工日期以实际通过竣工验收日期为准。

2.5.3 项目分期开发，当期范围按发包人或监理人的开工指令确定的施工范围为准，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的每期施工范围进行适当调整，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

3.2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以下资质证书：

(1)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证书；

(2) 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乙级及以上，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乙级及以上，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给水工程)专业丙级或以上资质；

取得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从业资格的企业和执业资格的专业人士，按照《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规定备案，且备案信息已在广东省建设信息网公布，可以在我市范围内开业执业，为市场主体直接提供服务。经备案的香港企业和香港专业人士应当在备案的业务范围内开业执业。

3.3 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主办方）持有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4 拟派总承包项目经理（兼施工负责人）须是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主办方）的在册人员，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资格以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B证；（在中标前后，该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得担任在建或其它项目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或施工项目负责人，并提供相关承诺，招标人保留查证的权利。）总承包项目经理和专职安全员不得为同一人。

3.5 拟派设计负责人：须是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设计方）的在册人员，具有本单位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资格证书，设计负责人和施工负责人不得为同一人。

3.6 拟派专职安全员：须是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主办方）的在册人员，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综合类（C3）。

3.7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的家数最多不能超过2家，联合体施工方不超过1家，设计方不超

过1家。联合体主办方必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证书；联合体各方在同一招标项目中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8 投标人（联合体各方）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

3.9 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取消省外建筑企业和人员进粤信息备案有关工作的通知》（粤建市[2015]52号）、《关于调整省外建筑企业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信息登记相关工作的通知》和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发布的《关于调整省外建筑企业信息进粤登记有关查验工作的通知》要求，省外建筑企业需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录入相关信息并通过数据规范检查，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企业基本信息（网上公开信息打印件）以备审查。

3.10 根据《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江门市建筑业企业信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投标人（联合体各方）须是被列入“江门市建筑业企业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信用等级为C级或以上的企业。

4. 投标经济补偿

4.1 招标人对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人均不作任何投标经济补偿，其投标费用自理。

4.2 招标人有权无偿使用未中标或者放弃中标单位的设计技术方案。所有投标人应保护招标人使用其设计技术方案不能受到来自第三方的侵权诉讼或索赔，否则投标人应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责任。中标人负责设计技术方案修改和优化，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费用中，中标人不得据此向招标人额外收取任何费用。

4.3 中标人应为本项目购买安全生产责任险。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提出澄清要求均通过电子交易系统网上办理，具体操作办法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建设工程交易平台用户操作手册[房建市政-工程总承包-投标人-交易系统]。

6. 前期服务机构

前期服务机构名称：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江门市规划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前期服务机构若参加投标，需将前期工作成果在发布招标公告的同时提供给所有投标人参考，否则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01月10日10时30分。

7.2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3号开标室，具体以交标当天大屏幕显示的开标室为准。（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7.3 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等媒体上发布；招标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和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如媒体发布公告不一致者，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为准。

9. 异议与投诉

9.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潜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公告及招标文件的内容违法违规或不公平、不公正，损害其利益的，可以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提出）。对招标人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江门市蓬江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中心实名投诉，电话：0750-3167326。（具体要求依照《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

9.2 潜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应当充分重视异议、投诉提出的时限，避免异议权、投诉权因时效原因而灭失。

10. 招标人

10.1 名称：江门江发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10.2 联系人：李工

10.3 联系方式：0750-3430933

11. 招标代理机构

11.1 名称：广东万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11.2 联系人：林施彤

11.3 联系方式：13729078993

11.4 电子邮箱：zjvczhaobiao@163.com

招标单位： 江门江发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万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12月20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江门江发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工 电话：0750-3430933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广东万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林小姐 电话：13729078993
1.1.4	项目名称	蓬江区翡翠观澜商住项目室外供水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1.1.5	建设地点	江门市蓬江区环市街道猪𧄂环地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企业自筹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详见招标公告
1.3.2	计划工期	详见招标公告
1.3.3	质量标准	1. 设计质量标准：设计成果的深度满足《市政公用行业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按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设计准则和相关规范要求，满足招标人的功能需求、投资控制需求，通过招标人、专业机构及江门当地供水企业的审查。 2. 工程质量标准：符合设计图纸的要求，按国家现行施工规范、标准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并结合工程所在地省、市和供水企业的有关规定、本工程技术要求等质量达到合格等级，保证工程验收合格并通水，满足江门当地供水企业的相关移交标准。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各方均有法律约束力。 (2)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在该协议书中必须指定联合体主办方，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委派负责人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并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责任和权利义务。联合体协议书必须加盖所有联合体成员法人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3) 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2家（含2家），联合体施工方不超过1家，设计方不超过1家。联合体主办方必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证书。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4) 同一专业由不同联合体单位共同承担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p> <p>(5) 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进行投标，如有违反，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p> <p>(6) 联合体中标后，为履行合同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主办方应被授权作为联合体各方的代表，向招标人承担责任和接受指令，并负责整个合同的全面履行。</p> <p>(7) 除非另有规定和说明，本招标文件（含招标公告）中的“投标人”词亦指联合体各方。</p>
1.5	费用承担和设计成果补偿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补偿，详见招标公告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1.9.1	踏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投标人可自行结合招标文件等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以便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的资料。考察期间所发生一切费用或意外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踏勘所产生费用和 risk 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且不能造成招标人有任何损失。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本项目投标人提出疑问的截止时间为2024年12月25日23时。 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网上提出。否则视为没有疑问，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10.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
1.11.1	招标人规定由分包人承担的工作	按合同条款
1.11.2	投标人拟分包的工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专业分包，分包内容要求： 所有分包计划须在招标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并签订合同30天内提交招标人审核。中标人必须在分包合同签订7天前，将分包范围、工作内容、分包人资质、营业执照、关键岗位人员资格、拟签合同报送招标人、监理人审查，经监理人及招标人核准后方可签订分包合同，同时在合同签订后3天内向监理人及招标人备案，至少提交分包合同原件一份至招标人处。未经招标人书面核准同意，中标人的分包行为视为严重违约，招标人有权勒令中标人及时纠正。支持鼓励优先选择项目所在地具有相关资质及能力的分包企业。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偏离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允许 本项目允许细微偏差，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合法性、有效性，由评标委员会按规定进行澄清。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及其他补充通知。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同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2.2.2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发布将视作已告知所有投标人。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发布将视作已告知所有投标人。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3.2.4	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为1400.00万元，其中设计费9.00万元，建安工程费为1391.00万元。
3.2.5	投标报价要求	<p>1、本项目设计费为固定价，不参与下浮。</p> <p>2、建安工程费投标报价时采用下浮率报价方式，投标人须基于建安工程费的招标控制价报一个下浮率，投标人投报的报价、下浮率均小数点后保留二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p> <p>3、建安工程费下浮率有效范围为$\geq 0\%$，否则投标将被否决。</p> <p>4、设计费投标报价包括现场调查考察费，基础资料收集费、设计人员差旅费，工程施工图设计费，设计专家评审费（项目涉及的所有专家评审费、会务费、住宿费、接待费、餐费以及项目施工过程中发包方认为必须召开专题设计论证会的专家评审费、专项设计审查费等），技术资料编制费、施工跟踪服务费、设计驻地费（人员、设备、办公场地等）及完成该设计工作应支付的所有费用。</p> <p>5、建安工程费投标报价： 建安工程费投标报价=建安工程费招标控制价\times（1-建安工程费下浮率），建安工程费合同价=建安工程费报价=建安工程费招标控制价\times（1-建安工程费下浮率）。</p> <p>6、结算方式按照总承包合同执行。</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3.3.1	投标有效期	90天
3.4.1	投标保证金	<p>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 壹拾 万元；</p> <p>投标保证金的形式：银行汇款或银行保函或工程保证保险；</p> <p>银行汇款：必须从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主办方）基本帐户将投标保证金一次性转入或汇入招标人指定的代收帐户。</p> <p>保证金汇款账户：</p> <p>开户名：广东万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岭南支行</p> <p>账号为：9550880017933600148</p> <p>该投标保证金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汇到招标人指定专用帐户，否则作废标处理。该投标保证金的银行汇款凭证必须注明 <u>蓬江区翡翠观澜商住项目室外供水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u>（可缩写），否则，可能导致无法确认该笔投标保证金的用途，一切因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申请人自负。该银行汇款凭证复印件、独立体或联合体主办方开户许可证复印件或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是投标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应放入投标文件中。</p> <p>银行保函：投标人自行开具银行保函的，在开标时须提供银行保函原件[银行保函应从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开具，如银行保函不是从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开具的，则须由开具保函的银行提供从其基本账户转账划付资金的收款凭证或收费凭证（凭证须有对应的保函编号，并有银行加盖的业务印章）]。</p> <p>保证保险：采用工程保证保险的，具体要求按江门市《关于在全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开展建设工程保证保险有关工作的通知（联合发文）（江建函【2018】1343）》的通知执行。开标时须提供投标保证保险原件。[投标保证保险保单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并提供由开具保证保险的保险公司提供的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账划付资金的收款凭证或收费凭证（凭证须有对应的保证保险编号，并有保险公司印章）]。</p> <p>投标保证金退还：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退还投标保证金。</p> <p>如投标申请人出现下列情况，将被没收投标保证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投标申请人在有效期内撤回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投标申请人在招投标过程中有违反招标投标法律法规行为的。 3、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的。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在招标文件中已明示需盖章及签名之处，均须按格式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如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的须签署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协议书须联合体各方均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盖章。投标文件内容中的“投标人”应填写联合体各方的单位全称【格式为：(主)XXXX公司(成)XXXX公司】。除非特别标明要求联合体各方盖章、签字的须联合体各方盖章、签字，否则投标文件内容中的“加盖投标人公章”的由主办方盖章即可，投标文件内容中“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由主办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法人证明书由联合体双方提供，授权委托书由主办方提供，投标文件中由联合体成员提供的资料可只由主办方盖章即可。</p>
3.7.4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	<p>(1) 技术标正本 1 份，副本 6 份； (2) 商务标正本 1 份，副本 6 份； (3) 电子文件共 1 份 (U 盘 1 个)。电子文件包括商务文件（签字盖章后的彩色扫描件）、技术文件（PDF 版）、投标文件内容摘录电子版。</p>
4.1	装订、密封与标志	<p>(1) 分册装订，共分两册：技术标、商务标；正本与副本分别装订成册，提交的投标文件均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内容、格式编制，并明确标明为“正本”和“副本”。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有不一致处，以“正本”为准。</p> <p>(2) 技术文件的装订、密封与标志。</p> <p>① 技术文件按以 A4 装订成册（有关图表可用 A3 纸打印，但必须按 A4 幅面折叠装订），使用书式装订，不得采用活页夹。技术文件应编制目录，并且逐页标注连续页码，否则，招标人对由于技术文件装订松散而造成的丢失或其它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技术文件封面及外包装封面统一采用附件的封面格式，封面应采用纯白色软皮纸制作。</p> <p>② 技术文件正、副本一起用不透明包装材料包装并密封，封口处需加盖单位公章。</p> <p>③ 技术文件的封面及骑缝加盖单位公章。</p> <p>④ 技术文件正本与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p> <p>(3) 商务文件的装订、密封与标志</p> <p>① 商务文件按“A4”纸规格装订，不得采用活页夹。商务文件应编制目录，并且逐页标注连续页码，否则，招标人对由于商务文件装订松散而造成的丢失或其它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商务文件封面及外包装封面统一采用附件的封面格式，封面应采用纯白色软皮纸制作。</p> <p>② 商务文件正、副本一起用不透明包装材料包装并密封，封口处需加盖单位公章。</p> <p>③ 商务文件正本的封面及正文内每页加盖单位公章。副本可以是正</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本的复印件，副本只需加盖封面和骑缝章。</p> <p>④商务文件正本与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p> <p>⑤电子文件跟商务文件一起密封。</p> <p>（4）如果投标文件包封上没有按上述规定密封和标志，代理机构及招标人将不承担投标文件放错或提前开封的责任，由此造成的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代理机构及招标人予以拒绝而退还给投标人。</p> <p>（5）除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明确要求盖章的，按格式要求盖章，其他资料须盖章的由独立体或联合体主办方盖章即可。</p> <p>（6）电子文件的内容、密封</p> <p>①电子文件内容：商务标的打印盖章后的正本清晰彩色扫描件及投标文件技术部分PDF版一并打包储存于U盘。</p> <p>②电子文件与商务文件正、副本一起包封并密封。</p> <p>（7）投标文件内容摘录电子版（不作为否决性条款，单独递交）</p> <p>注：“投标文件内容摘录电子版”内容（详见《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招标投标全过程信息公开的管理规定》粤建规范[2018]6号），要求：</p> <p>①内容：商务标的打印盖章后的正本清晰彩色扫描件。</p> <p>②要求：采用 U 盘，将上述内容进行扫描，扫描内容清晰可辨，如涉及人员身份证信息的自行隐藏，并以 PDF 格式制作成电子版文件，并标记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及“投标文件内容摘录电子版”字样，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与纸质投标文件一并递交，密封要求参照投标文件的密封要求。</p>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p>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p> <p>开标地点：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p>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构成：7 人，从法定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p>其中招标人代表 2 人，专家 5 人。</p>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3 名。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7.4.1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形式：可采用银行保函形式或现金形式或保证保险形式。 履约担保金额：中标合同金额的10%（含建安工程费及设计费） 采用工程保证保险的，具体要求按《关于在全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开展建设工程保证保险有关工作的通知（联合发文）（江建函【2018】1343）》的通知执行。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9.1	合同签订	合同为暂定模板，具体以实际协商为准。
9.2	重新招标与不再开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1）通过资格审查的公开招标投标人不足 3 人的； （2）经评议有效投标的投标人少于 3 人的； （3）在规定的期限内中标候选人未与招标人签订项目合同的。 连续两次招标失败的项目，可按程序重新申报，经审查批准调整招标方式或者不再招标。
9.3	解释权	1、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文件（2012年版）》范本，如本章的“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与“投标人须知”有不明确或不一致的，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内容为准。 2、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招标人所有。
10	电子招标投标	否
11	投标人信用等级的确定	1、投标人如非联合体的，则须按招标文件的招标的不同类别，按类别分别确定其信用等级。 2、投标人如为联合体的，则须按招标文件的招标的不同类别及联合体协议书的分工约定，按类别分别确定其信用等级。
12	其他	1、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的标准，招标代理服务费及评审费用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交纳。 2、本项目交易服务费由中标人（若为联合体则由联合体主办方）于中标候选人公示结束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按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要求支付。
13	工人工资支付担保	1、按《关于在全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开展建设工程保证保险有关工作的通知》（江建函〔2018〕1343号）的要求，需要交纳建筑施工企业工资保证金的承包人，向项目所在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提供工人工资支付保证保险，保险额度须满足《江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江门市交通运输局 江门市水利局关于转发《广东省建设工程领域农民工工资支付保证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江人社发〔2021〕102号）文件的要求。该保证保险只能用于支付承包人工人被拖欠的工资，不能用于抵押担保。不符合文件要求的不执行。</p> <p>2、按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和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联合印发的《关于印发江门市建设领域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江人社发〔2016〕242号）的要求，施工单位与发包人在签订项目施工合同的同时，应与当地代理银行共同签订《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管理协议书》，先提交当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备案后，再报建设项目主管部门备案。施工单位应当通过工资支付专用账户，按工资发放周期及代理银行的要求提交《工资发放计划表》，依法按时足额将工人工资直接支付到工人的工资个人账户。发包人按工程总价款的4%，在项目开工前划入承包人设立的工人工资支付专用帐户。</p>
14	安全生产责任险	按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深入推进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工作的通知》（江建函【2020】110号文）的规定执行，中标人必须为本项目购买安全生产责任险，落实主体责任。

1、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设计施工进行总承包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标准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兼施工负责人）的资格要求：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设计负责人的资格要求：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主办方和各方权利义务；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注：联合体

协议约定同一专业分工由两个及以上单位共同承担的，按照就低不就高的原则确定联合体的资质。不同专业分工由不同单位分别承担的，按照各自的专业资质确定联合体的资质。)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招标项目前期工作提供咨询服务的（提供公示服务成果的除外）；
- (3) 为本招标项目的造价、监理人；
- (4)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5)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被责令停业的；
- (7)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8)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9)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10)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11)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12)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1.4.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1.5 费用承担和设计成果补偿

1.5.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5.2 招标人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未中标人的设计成果进行补偿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给予补偿，并有权免费使用未中标人设计成果。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1.1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应当由分包人实施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投标人应当按照第五章“发包人要求”的规定提供分包人侯选名单及其相应资料。

1.11.2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发包人要求；
- (6) 发包人提供的资料和条件；
- (7) 投标文件格式；
-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投标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2.3 招标文件的澄清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发布将视作已告知所有投标人。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4 投标人应在该项目答疑规定的时间内及时提问及查阅澄清纪要或补充通知。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在公告媒体上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应在该项目答疑规定的时间内及时查阅修改纪要或补充通知。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商务标（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商务文件封面；
- (2) 商务文件目录；
- (3) 投标函；
- (4) 投标函附录（如有）；
- (5)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如有）；
-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7) 授权委托书（如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投标则不需提交授权委托书）；
- (8) 投标保证金；
- (9) 投标承诺书；
- (10)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11)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配备表；
- (12) 投标报价表；
- (13) 投标人类似业绩；
- (14) 投标人认为的其他资料。

3.1.2 技术标（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技术文件封面；
- (2) 目录；
- (3) 设计技术方案；
- (4) 施工组织设计；
- (5) 其他。

3.1.3 电子文件

投标文件中商务文件、投标文件内容摘录电子版和技术文件中的文字、表格及图纸均需为PDF格式，并提供装有投标电子文件的U盘一个。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价格清单。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施工场地的位置、周边环境、道路、装卸、保管、安装限制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投标人根据投标设计，结合市场情况进行投标报价。

3.2.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价格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投标报价总额为各分项金额之和。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或其计算方法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日内，向中标候选人以外的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 (3) 中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签署合同协议。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施工企业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等材料的复印件。

3.5.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 3.5.1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招标范围、投标有效期、工期、质量标准、发包人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联合体单位由主办方签字盖章即可）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4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7.5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具体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应进行包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或第 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1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并点名确认投标人是否派人到场；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核查投标人的信用等级，对未被列入“江门市建筑业企业信用信息系统”信用等级为 C 级或以上的投标人，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拒收或退回其投标文件；（联合体各方）
- (5)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 (6)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并宣布投标文件开标顺序；
- (7) 设有标底的，公布标底；
- (8) 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质量目标、工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9) 规定最高投标限价计算方法的，计算并公布最高投标限价；
- (10)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11) 开标结束。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

7.3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4 履约担保

7.4.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担保金额为中标合同金额的10%。

7.4.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4.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

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电子招标投标

采用电子招标投标，对投标文件的编制、密封和标记、递交、开标、评标等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一：开标记录表

开标汇总表

项目/标段编号：

项目/标段名称：

招标控制价(万元)：

序号	投标人名称	密封情况	有无递交投标保证金	投标总报价 (万元)	设计费报价 (万元)	建安工程 费报价 (万元)	建安工程费 下浮率(%)	质量标 准	设计 工期	施工工期	总工期	投标人代 表签名

招标人： _____

招标代理： _____

监管单位： _____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投标人名称）

蓬江区翡翠观澜商住项目室外供水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 1.
-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前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或邮件至____（邮箱）采用邮件方式的，应在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

评标委员会授权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蓬江区翡翠观澜商住项目室外供水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2.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 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联合体投标人	提交联合体协议书，并明确联合体主办方
		投标文件签章	符合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有关签名或盖章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 标准	见附表《资格审查表》	
2.1.3	响应性评 审标准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2.5 项规定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
		工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
		质量标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4.1 款规定
		否决性条款	未存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否决性条款
备注：响应性评审标准的投标报价一项在初步评审时只核对投标报价是否为有效报价。			
2.2.1	分值构成	商务标分值：40分 技术标分值：40分 投标报价分值：20分 综合得分=商务得分+技术得分+投标报价得分	
2.2.2	商务评分标准	见附表 2《商务文件综合评分表》	
2.2.3	技术评分标准	见附表 3《技术文件综合评分表》	
2.2.4	价格评分标准	见附表 4《报价评分表》	

附件1:

资格 审 查 表

工程名称:

序号	审查项目	投标单位	审查结果
1.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		
2.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以下资质证书: (1)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证书; (2)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乙级或以上,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乙级或以上,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给水工程)专业丙级或以上资质; 取得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从业资格的企业和执业资格的专业人士,按照《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规定备案,且备案信息已在广东省建设信息网公布,可以在我市范围内开业执业,为市场主体直接提供服务。经备案的香港企业和香港专业人士应当在备案的业务范围内开业执业。		
3.	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主办方)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	拟派总承包项目经理(兼施工负责人)须是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主办方)的在册人员,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资格以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B证;(在中标前后,该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得担任在建或其它项目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或施工项目负责人,并提供相关承诺,招标人保留查证的权利。)总承包项目经理和专职安全员不得为同一人。		
5.	拟派设计负责人:须是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设计方)的在册人员,具有本单位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资格证书。设计负责人和施工负责人不得为同一人。		
6.	拟派专职安全员:须是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主办方)的在册人员,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证书综合类(C3)。		
7.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的家数最多不能超过2家,联合体施工方不超过1家,设计方不超过1家。联合体主办方必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证书;联合体各方在同一招标项目中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8.	投标人(联合体各方)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		
9.	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取消省外建筑企业和人员进粤信息备案有关工作的通知》(粤建市[2015]52号)、《关于调整省外建筑企业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信息登记相关工作的通知》和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发布的《关于调整省外建筑企业信息进粤登记有关查验工作的通知》要求,省外建筑企业需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录入相关信息并通过数据规范检查,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企业基本信息(网上公开信息打印件)以备审查。		
10.	根据《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江门市建筑业企业信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投标人(联合体各方)须是被列入“江门市建筑业企业信用管理信息系统”信用等级为C级或以上的企业。		
11.	符合投标人资格其他相关要求		
结论	是否通过		

备注：1. 凡出现以上任何一项情形，均为无效，否则就为有效。

2. 根据本表审查项目，填“○”或“×”，评审结论填“通过”或“不通过”。

3. 本表中出现一个（或以上）“×”，投标人的评审结论为“不通过”，即该投标人不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4. 本表中评审项目全部为“○”，投标人的评审结论为“通过”，即该投标人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5. 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审组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审组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评委签名：

日期：

附表 2：商务文件综合评分表

分项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一、独立或联合体设计方资信审查（15分）	工程业绩	5分	<p>投标人2021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项目建安费1100万元或以上的永久用水工程单项设计项目的每项得1分，本项最高得5分。</p> <p>注：提供设计合同关键页扫描件，若合同不能清晰反映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的，可提供项目施工图审图合格证或项目中标通知书予以证明。若业绩为EPC项目，则投标人须为联合体设计方。</p>
	获奖情况	3分	<p>2021年1月1日至今（以颁奖时间为准），投标人设计的永久用水工程项目曾获国家级建筑行政主管部门或中国勘察设计协会颁发的设计奖项每项得3分；省级建筑行政主管部门或省级勘察设计协会颁发的设计奖项每项得2分；市级建筑行政主管部门或市级勘察设计协会颁发的设计奖项每项得1分。本小项最高得3分。</p> <p>注：投标文件须提供相应的获奖证明资料(颁奖单位的颁奖文件或颁奖单位官网公示截图复印件或扫描件)。还需提供每项业绩的设计合同、施工图审查合格证（或施工图审查批复文件）作为评审依据，否则不得分。若业绩为EPC项目，则投标人须为联合体设计方。</p>
	企业荣誉	3分	<p>2015年至今投标人被税务机关授予“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按连续获得次数（须含2023年度）由高至低排序，第1名的，得3分；第2名的，得2分；第3名的，得1分；第4名及以后得0.5分。[连续获得次数相同的投标单位，按同一排名计分不占用名次；假设连续获得次数相同的投标单位为M个，按同一排名名次为N，连续获得次数与之紧挨的下一个单位的排名名次为（N+1）。]</p> <p>注：需提供省级税务总局纳税信用查询网页信息截图（http://www.chinatax.gov.cn/index.htm），纳税人等级只计算投标人自身（不计算投标人的分公司和子公司）。不符合上述条件或未提供上述资料的不得分。时间以税务部门官网查询公布的获奖年度（评价年度）为准。</p>
	人员配备	4分	<p>1、设计负责人（2分）</p> <p>（1）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时，指联合体设计方）拟派的设计项目负责人具有高级（或以上）职称的得1分；具有中级职称的得0.5分。本项最多得1分。</p> <p>（2）投标人拟派设计负责人2021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永久用水工程单项设计项目设计任务，每项得0.5分；本小项最高得1分。</p> <p>2、除设计项目负责人外，拟担任本项目具有：</p> <p>（1）电气负责人具有注册电气工程师资格，同时具有高级职称的得1分；具有中级职称的得0.5分。本项最多得1分。</p> <p>（2）造价负责人具有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同时具有高级职称的得1分；具有</p>

分项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p>中级职称的得0.5分。本项最多得1分。</p> <p>注：①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合同协议书关键页（必须包含首页、金额页、盖章页等）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公章，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如合同无显示关键页、人员安排的，需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p> <p>②投标人所提供的投入人员必须为投标单位人员，提供拟派专业人员的本专业注册证或相关专业的职称证复印件以供评审，及提供在投标单位（或其分支机构）2024年9月至2024年11月缴纳养老保险的证明复印件，没有提供的不得分。</p>
二、独立或联合体施工方资信审查（25分）	工程业绩	10分	<p>1. 投标人2021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合同金额1100万元或以上的永久用水工程施工项目的每项得1分，本小项最高得5分；</p> <p>2. 以上业绩为房屋建筑类项目且已完成竣工验收的，每项另加1分，本小项最多加5分；</p> <p>本项最多计5项业绩，最多得10分。</p> <p>注：第1项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合同协议书关键页扫描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第2项业绩须另补充单项工程竣工验收文件或竣工验收文件，如项目属于分期开发项目，则须提供最新一期验收证明文件即可。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能反映出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若业绩为EPC项目，则投标人须为联合体施工方。</p>
	获奖情况	3分	<p>投标人2021年1月1日（以颁奖时间为准）至今承接的工程项目曾获国家级工程建设质量类奖项的每项得3分，获省级工程建设质量类奖项的每项得2分，获地市级工程建设质量类奖项的每项1分。本小项最高得3分。</p> <p>注：①国家级质量类奖项指中国建筑业协会“鲁班奖”、中国土木工程学会“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大奖”、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国家优质工程奖（或金奖）”、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全国市政公用工程装饰奖”。其余奖项的颁发单位须为地级以上行政主管部门或部级（省级、市级）行业协会。</p> <p>②承建项目或参建项目获奖均予以认可，投标文件须提供相应的获奖证明材料（颁奖单位的颁奖文件或颁奖单位官网公示截图复印件或扫描件）。</p>
	企业荣誉	3分	<p>2015年至今投标人被税务机关授予“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按连续获得次数（须含2023年度）由高至低排序，第1名的，得3分；第2名的，得2分；第3名的，得1分；第4名及以后得0.5分。[连续获得次数相同的投标单位，按同一排名计分不占用名次；假设连续获得次数相同的投标单位为M个，按同一排名名次为N，连续获得次数与之紧挨的下一个单位的排名名次为（N+1）。]</p> <p>注：需提供省级税务总局纳税信用查询网页信息截图</p>

分项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http://www.chinatax.gov.cn/index.htm)，纳税人等级只计算投标人自身（不计算投标人的分公司和子公司）。不符合上述条件或未提供上述资料的不得分。时间以税务部门官网查询公布的获奖年度（评价年度）为准。
	施工拟投入人员配置	9分	<p>1、施工负责人（2分）</p> <p>（1）投标人拟派的施工负责人具有给水排水施工高级职称的，得1分；具有给水排水施工中级职称的得0.5分。本项最多得1分。</p> <p>（2）拟派的施工负责人2021年1月1日至今（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以施工项目负责人身份完成过永久用水工程项目施工，每项得0.5分，本小项最高得1分。</p> <p>2、投标人拟派项目管理机构各专业人员所需配备的专业包括：①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建造师；②专职安全员（具备安全员C证）；③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④电气工程师；⑤质量员；⑥低压电工。</p> <p>以上专业人员全部满足要求的得7分，每缺少一个专业人员扣2分，扣完为止，本小项最多得7分。</p> <p>注：①施工负责人承担过的项目业绩以单项工程竣工验收文件或竣工验收文件为证明文件，没有提供的不得分。②上述人员均不能兼任，投标人所提供的投入人员必须为投标单位人员，提供拟派专业人员的本专业注册证或相关专业职称证等相关证件的复印件以供评审，及提供在投标单位（或其分支机构）2024年9月至2024年11月缴纳养老保险的证明复印件，没有提供的不得分。</p>

附表 3：技术文件综合评分表（40分）

分项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设计方案的完整性	10分	<p>根据本小区的特点，对项目所在地的总体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交通规划、给水规划、竖向规划等上位相关城市规划理解透彻，内容全面，能有效地指导本项目的设计。</p> <p>对项目的建设条件认识充分，对小区相关的现状地形、现状给水管线、其他相关现状管线调查详尽、充足。</p> <p>设计用水方案安全、合理、经济；设计文件内容（说明、计算书、管道、泵房方案等）完整，说明、表述正确；专业（给水、电气）齐全；工作进度计划安排合理、详尽。</p> <p>【优】得10分，【良】得9分，【中】得8分，【差】得7分，无提供或无实质内容不得分。</p>
设计成果表达	5分	<p>设计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设计图纸质量高，总平面布置符合规划退让要求，工艺流程满足发包人要求。</p> <p>【优】得5分，【良】得4分，【中】得3分，【差】得2分，无提供或无实质内容不得分。</p>
施工方案	5分	<p>结合项目开发周期，对项目实施有深刻认识，方案文本表述清晰、完整、严谨、合理，措施先进、具体、有效、成熟；设计、施工段划分呼应总体表述，划分清晰、合理，符合规范要求。施工总平面布置基本合理，能提供一定的室外工程作业面。结合项目当地供水企业要求，能提供接水、冲洗、消毒等方案。</p> <p>【优】得5分，【良】得4分，【中】得3分，【差】得2分，无提供或无实质内容不得分。</p>
施工质量目标	5分	<p>关键线路清晰、准确、完整，计划编制合理、可行，关键节点的控制措施有力、合理、可行，质量目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主要设备材料选型针对性强，承诺通过项目当地供水企业验收，一次验收合格。</p> <p>【优】得5分，【良】得4分，【中】得3分，【差】得2分，无提供或无实质内容不得分。</p>
施工现场安全管理措施	5分	<p>施工现场安全管理措施包括：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图册应用方案；施工人员实名制管理、分类管理、进退场等安全管理措施；高危作业如动火作业、起重吊装作业等高危作业的管理措施。</p> <p>综合考虑上述措施的合理性，管理措施的完备性和可操作性。</p>

		<p>【优】得5分，【良】得4分，【中】得3分，【差】得2分，无提供或无实质内容不得分。</p>
安全风险 管控及隐 患排查措 施	5分	<p>1、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危险源辨识，形成一般危险源辨识、评价和管控措施清单以及重大危险源辨识、评价和管控措施清单；</p> <p>2、投标单位、项目部、班组各层级隐患排查清单，工程不同施工阶段不同部位的隐患排查清单；</p> <p>3、编制安全应急预案（包括且不限于）：①供水抢修；②二次供水；③水质问题；</p> <p>综合考虑上述内容的针对性、合理性，管理措施的完备性和可操作性</p> <p>【优】得5分，【良】得4分，【中】得3分，【差】得2分，无提供或无实质内容不得分。</p>
工期承诺	5分	<p>评标委员会按各投标人的自身承诺进行横向对比打分：</p> <p>投标人承诺按分期计划如期完成本期验收的，每期竣工验收时间每延期一天扣款(投标人自报)_____元，本项承诺扣款金额最高的得5分，承诺扣款金额次高的得4分，每相差一个顺位的扣1分，扣完5分为止。相同金额的按同一份扣。</p> <p>备注：投标人须提供加盖公章的承诺书，承诺书内容至少必须含“每期竣工验收时间每延期一天扣款_____元”的承诺，否则本项不得分。</p>

附表 4：报价评分表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报价得分	20分	<p>1、评标委员会按照下列方法计算投标人建安工程费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p> $N = \text{Int} \left(\frac{\text{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个数}}{4} \right)$ <p>设 $N = \text{Int} \left(\frac{\text{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个数}}{4} \right)$，其中Int为取整函数，不进行四舍五入。评标委员会将在合理投标报价范围以内的建安工程费投标报价按由低至高的顺序进行排序，去掉排名最靠前的N个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以及排名最靠后的N个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之后，再对剩余投标人的建安工程费投标报价取算术平均值，此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随后的评审中无论出现何种情形，该基准价不作调整。</p> <p>2、偏差率=100%× 建安工程费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 /评标基准价</p> <p>3、报价得分计算：</p> <p>3.1 如果投标人的建安工程费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则投标报价得分=20-偏差率×100×E1；</p> <p>3.2 如果投标人的建安工程费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则投标报价得分=20-偏差率×100×E2；</p> <p>其中，E1=1，E2=0.5，得分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p>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得分相同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再相同，以商务文件得分（不含报价得分部分）得分高的排列在前；再相同，以技术文件得分高的排列在前；再相同则过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的排序。随机抽取程序为：①在有关部门监督下，由评标委员会在评标室内通过随机抽取确定投标人的号码；②从所确定的号码中随机抽取一位投标人作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并依此法排列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的顺序。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

- (1) 商务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评标程序

3.1.1 评标委员会成员领取招标文件，阅读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内容有疑问的由招标人代表负责澄清。

3.1.2 投标文件评审

(1)初步评审

①初步评审主要是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②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是指基本符合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无重大偏离或保留。

③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下列情况之一：

A. 对投标的工作范围和工作内容有实质性修改；

B. 对合同中规定的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作实质性修改；

C. 纠正这种偏差或保留将会投标竞争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D. 实质上未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也不允许投标人在开标后改正其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偏离或保留。

(2)详细评审

①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每个投标人的商务文件进行评审，按招标文件的商务文件综合评分表进行打分，计算出每个投标单位的商务得分；

②商务部分评审，由所有评委共同评定商务标分值。

③评标委员会成员首先对每个投标人的技术文件进行评审，按招标文件的技术文件综合评分表进行打分，计算出每个投标单位的技术得分；

④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根据评分表独立评分，所有评委的评分算术平均为各投标人的技术标得分（技术标分值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

3.1.4 综合得分=商务得分+技术得分+投标报价得分（所有分值均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字），根据投标单位得分的高低确定名次。

3.1.5 中标候选人排序：评标委员会对所有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根据评标办法进行综合评定，用百分制进行评分，并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办法，推荐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

中标候选人，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依次类推。

3.2 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结果，编写评标报告，确定所有投标单位的排名，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人员签字，对评标结果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形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此作出书面说明并记录在案。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招标文件，审查并逐项列出投标文件的全部投标偏差。投标偏差分为重大偏差和细微偏差。

3.4.1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的，或者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

3.4.2 下列情况属于重大偏差：

- ①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担保或者所提供的投标担保有瑕疵；
- ②投标文件没有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和加盖公章；
- ③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 ④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
- ⑤投标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 ⑥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⑦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有上述情形之一的，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并按上述3.4.1 规定作否决投标处理。招标文件对重大偏差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4.3 细微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评标委员会应当书面要求存在细微偏差的投标人在评标结束前予以补正。拒不补正的，在详细评审时可以对细微偏差作不利于该投标人的量化，量化标准应当在招标文件中规定。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另册）

第二卷

第五章 发包人要求

工程设计任务书

一、工程概况

(一) 工程背景:

(1) 工程名称: 蓬江区翡翠观澜商住项目室外供水工程。

(2) 工程地点: 江门市蓬江区环市街道猪鬃环地段。

(3) 工程内容: 从市政给水干管引进给水管, 接入泵房加压后引至小区各用水点并完成通水, 配合完成相关设备间(含泵房装修)移交江门当地供水企业等相关工作。(以招标人确定的施工图纸为准)

(4) 工程规模: 蓬江区翡翠观澜商住项目规划用地面积106130m², 建设用地面积103919 m², 总建筑面积约32.8万平方米, 建设内容为住宅、商业、公共配套、幼儿园、会所、架空及相应地下室部分。项目计划分三期开发建设。

(5) 设计工期: 20个日历天, 并同步报江门当地供水企业审批通过完成。

(6) 施工工期: 总工期710个日历天, 分期施工, 第一期工程内容为泵房, 室外管道, 首开区室内管道, 自接到发包人开工指令起, 150个日历天内完成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通水, 计划开工日期为2025年6月; 剩余工程以开工指令确定的范围为准, 每期工期不超过70个日历天。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中载明的日期为准, 完工日期以实际通过竣工验收日期为准。

(二) 工程设计范围:

工程设计范围(完成整个项目红线外设计、红线内深化设计): 红线外设计由市政给水干管引进主管至蓬江区翡翠观澜商住项目红线边; 红线内设计深化范围由红线边接管至蓬江区翡翠观澜商住项目水泵房、高层住宅、多层住宅用户水表及商业配套水表、公共配套水表、幼儿园水表、消防、绿化、会所、泳池等部分。

1. 深化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的工作内容:

1.1 消防用水、绿化用水、会所用、泳池用水接至用水总表表后的第一个闸阀;

1.2 高层住宅、多层住宅接至用户分表后的第一个闸阀, 不包含阀门后的给水管道。

1.3 生活加压泵房包含: 泵房内装修工程、水泵及控制柜等所有用水设备(含设备基础)、水泵房配电、照明、通风、监控、水池附属设施等。不包含泵房消防工程。

1.4 智能水表: 包含小区智能水表的电气。

2. 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的工作内容:

2.1 室外给水: 包含室外原市政供水主管预留点至项目泵房进水管室外管道, 含道路结构面的破除及修复, 土方的开挖及回填, 含阀门井及井盖安装设计。

二、主要工作内容

（一）工程设计：完成本项目的设计相关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红线外市政供水点至本项目水泵房的供水工程施工图设计、建设红线内至分户水表（含泵房）的深化设计并通过江门当地供水企业审查、施工过程设计管控及设计跟踪、变更修改设计、施工配合、配合编制竣工图、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协助第三方审查、协助报批报建、设计总体管理、现场服务等，负责把设计成果报江门当地供水企业审批通过，配合招标人施工图设计提供咨询服务，出具最终定案的供水施工图纸等工作。

配合项目分期开发涉及的设计修改、规划调整、施工图设计配合等相关工作。

三、工程设计

（一）设计总体要求

本工程的设计必须达到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及省、市、行业的有关法律、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及项目审查需要，若国家出台最新技术规范，则以国家出台最新技术规范为准。以下列举部分主要规范仅供参考：《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室外给水设计标准》、《城市工程管线综合规划规范》、《给水排水工程构筑物结构设计规范》、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3 年版）

（二）施工图设计

施工图设计应根据招标人认可或批复的方案设计文件进行编制，根据地质资料及物探资料，把方案设计进一步具体化、详细化。其设计文件应能满足施工、施工安装、材料设备订货、非标设备制作、加工、编制施工图预算、工程报装、负一层水管防结露处理（如包裹、涂层处理）等所需的时效及技术要
求，并注明合理使用年限。施工图成果必须能够通过江门当地供水企业审查，满足工程报装等需要。

首次提交的施工图和计算书应与该项目实际相符合，应已对该项目的建设需求理解到位，不应与现有供水工艺有明显冲突，设计的外立面、设备布局及外形、整体风格等要与现有建筑和设备等相匹配、和谐，文件中的设计与表述不应有明显瑕疵、错漏或自相矛盾。

施工图设计内容和深度要符合《室外给水设计标准》和《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3 年版）给水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的编制深度，必须完全满足设备和材料招标、非标准设备制作、建筑及安装工程施工的需要。施工图设计成果应包含满足工程人防、消防等各方面报建所需的技术资料和规划报建所需的图纸、图册、电子报批、管线净距分析、经济技术指标核算报告等内容。

四、成果验收及确认

（一）设计成果

1. 施工图设计、工艺流程计算书；
2. 本工程相关的零星技术改造、工地设计服务；
3. 工程施工直至竣工验收的施工现场指导与监督；
4. 相关用水报装配合；
5. 设计报审所需的技术文件和汇报材料编制；
6. 施工图设计配合服务及后续服务工作。

（二）成果文件及提交份数

施工图设计成果，纸质成果8套；电子文件 1 套（每套应包含 CAD、Word、Excel 等可编辑格式、不可编辑的电子 PDF 格式、经审查后的成果扫描版 PDF 格式，储存介质为光盘）。

（三）成果的确认：根据江门当地供水企业要求，服务单位协助招标人把相关成果送江门当地供水企业进行评审确认；评审单位明确对报告成果需要修改完善或返工时，服务单位应按招标人要求进行修改完善或返工。

（四）服务单位在项目报批及评审过程中提供技术支持，确保项目通过相关部门的技术评审。

第六章 发包人提供的资料

- 1、蓬江区翡翠观澜商住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
- 2、规划总平面图（规划总平面图如涉及规划调整，以当地职能部门最新审定为准）

以上发包人资料，代理机构通过招标公告同步提供。

第三卷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蓬江区翡翠观澜商住项目室外供水工程
设计施工总承包

商务文件

投标人：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_____（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2：商务文件外包装封面格式

蓬江区翡翠观澜商住项目室外供水工程
设计施工总承包

商务文件

招 标 人：_____

投 标 人：_____

在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时前不得开启

蓬江区翡翠观澜商住项目室外供水工程设计 施工总承包

技术文件

投标人：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_____（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技术文件外包装封面格式

蓬江区翡翠观澜商住项目室外供水工程 设计施工总承包

技术文件

招 标 人： _____

投 标 人： _____

在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时前不得开启

一、投标函

(一) 投标函

_____ (招标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蓬江区翡翠观澜商住项目室外供水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按合同约定进行设计、实施和竣工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实现工程目的。

2、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4、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和第 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地址：_____

网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若为联合体进行投标的，投标函后应附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二) 投标函附录

序号	项 目	内 容	备注
1	总承包项目经理（兼施工负责人）	姓名： 建造师证等级： 建造师证专业： 建造师证编号：	
2	设计负责人	姓名： 注册证书等级： 注册证书专业： 注册证书编号：	
4	专职安全员	姓名： 注册证书编号：	
5	工 期	总工期：__日历天 其中施工工期：__日历天 设计工期：__日历天	
6	质量标准	按招标文件要求	
7	投标有效期	_____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8	保修期限	按招标文件的要求	

投标人（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 投标报价表

序号	投标报价项目	投标下浮率	投标报价 (人民币/元)
1	设计费报价	____%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2	建安工程费投标报价	____%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3	投标总报价	/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p>备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投标报价、投标报价下浮率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第三位数字四舍五入。2. 建安工程费投标报价=建安工程费招标控制价×(1-建安工程费下浮率)。3. 设计费为固定价, 不参与下浮。4. 投标总报价=设计费报价+建安工程费报价。			

投标人 (加盖投标人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如有)

致 (招标人名称) :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 自愿组成投标联合体, 共同参加蓬江区翡翠观澜商住项目室外供水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某成员单位名称) 为本项目投标人的联合体主办方。

2、联合体主办方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及签署, 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 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递交投标文件, 履行合同, 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4.1 联合体主办方:

4.2 联合体成员一: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 份, 联合体各方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联合体主办方: (加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话/传真: _____

联合体成员一: (加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话/传真: _____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加盖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若为联合体投标，《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由联合体主办方提供即可。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蓬江区翡翠观澜商住项目室外供水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应在此提供汇款凭证或银行保函或保证保险保单的复印件。

投标人以银行转账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还应附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五、投标承诺书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本投标人已详细阅读了蓬江区翡翠观澜商住项目室外供水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的招标文件，自愿参加上述项目投标，现就有关事项向招标人郑重承诺如下：

1.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规定，自觉维护建筑市场秩序。若有违反，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并接受处罚。

2. 服从安排，遵守招标有关会议现场纪律。若有违反，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并接受处罚。

3. 接受招标文件全部内容，若有违反，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并接受处罚。

4. 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未侵犯他人知识产权。若评标过程中查出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并被没收投标担保。若中标之后查出有虚假，同意废除中标资格并被没收投标担保，承担因侵犯他人知识产权而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5. 保证按照招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规定商签项目合同并递交履约担保。如有违反，同意接受招标人违约处罚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

6. 保证按照项目合同约定完成项目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如有违反，同意接受招标人对本投标人违约处罚并被没收履约担保。

7. 保证中标之后不转包、不分包。

8. 保证中标之后按投标函中承诺的工程周期完成并提供相应的后续服务。

9. 保证按招标文件及项目合同约定原则处理因招标人原因增加或调整的工作量及其他事宜。

10. 保证提供的施工图设计质量符合建设工程设计的技术规范及本项目设计任务书要求，满足工程投资控制需求，保证实际设计预算不高于中标价，愿意接受招标人的任何处罚，直至被清退出场，并为此承担相应的合同违约及法律责任。

11. 保证尽一切力量确保投标承诺的竣工日期，若我方未能按投标承诺的工期完成本项目，除承担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外，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我方承担由于违约解除合同退场造成的对招标人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职称		电话	
企业技术负责人	姓名		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 1、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施工企业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复印件。

2、联合体投标的，应分别提交本表并附相应的证明资料复印件。

七、项目主要管理人员配备表

序号	姓名	在本项目中 拟担任工作	职称	类似工作年限	执业资格证/职称证

注：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本表填写总承包项目经理（兼施工负责人）、专职安全员、设计负责人以及各专业设计负责人、项目管理机构各专业人员的相关信息，同时，表后附上述人员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及属于本单位员工的加盖当地社保局或税务局印章的近3个月（2024年9、10、11月）的社会劳动保险缴费证明复印件。

八、投标人类似业绩

1、设计业绩情况表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及规模	合同签订日期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				

注：后附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施工业绩情况表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及规模	合同签订日期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				

注：后附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投标人认为的其他资料

(格式自拟)